

马铃薯主要土传病害绿色防控技术规程

Technical code for green control of main potato soil-borne diseases

地方标准信息服务平台

2024-03-15 发布

2024-04-15 实施

前 言

本文件按照GB/T 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的规定起草。

本文件由内蒙古自治区马铃薯标准化技术委员会(SAM/TC 40)归口。

本文件起草单位：内蒙古农业大学、内蒙古自治区农牧业科学院、内蒙古自治区农牧业技术推广中心。

本文件主要起草人：王东、周洪友、赵远征、张笑宇、赵明敏、王振、东保柱、霍志家、孟焕文、徐利敏、梁东超、王真、王玉凤、吴翔、郝建秀、王骞。

地方标准信息服务平台

马铃薯主要土传病害绿色防控技术规程

1 范围

本文件规定了用于马铃薯主要土传病害绿色防控的检疫措施、合理轮作、选用抗病品种、农业防治、生物防治、化学防治等技术要求。

本文件适用于马铃薯种植区。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内容通过文中的规范性引用而构成本文件必不可少的条款。其中，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该日期对应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 GB 7331 马铃薯种薯产地检疫规程
- GB/T 8321 农药合理使用准则
- GB 15569 农业植物检疫调运规程
- NY/T 393 绿色食品 农药使用准则
- NY/T 496 肥料合理使用准则
- NY/T 1276 农药安全使用规范

3 术语和定义

本文件没有需要界定的术语和定义。

4 检疫措施

4.1 产地检疫

按照GB 7331的规定执行。

4.2 调运检疫

按照GB 15569的规定执行。

4.3 疫情处理

一旦发现马铃薯检疫性土传病害，如腐烂茎线虫病、坏疽病和胞囊线虫病，销毁染疫的马铃薯植株及其产品，对被污染的土壤、储藏场所等进行彻底消毒，并做好跟踪监管。

5 合理轮作

与禾本科、十字花科或豆科作物进行3年以上轮作，不与胡麻、向日葵或茄科作物轮作。

6 选用抗病品种

选用对主要土传病害抗性表现良好的优质马铃薯品种。

7 农业防治

7.1 整地

前茬作物收获后进行深翻地，耕翻深度30 cm~35 cm，春播前进行耙耱整地。

7.2 播期

10 cm地温稳定在10 ℃以上作为播种适期，或在当地晚霜前20 d~30 d播种。

7.3 施肥

播种前基施充分腐熟的农家肥2000 kg/667 m²~3000 kg/667 m²或生物有机肥120 kg/667 m²~160 kg/667 m²，施后耕翻。

7.4 中耕培土

马铃薯出苗占20%~30%时进行第一次中耕培土，培土厚度5 cm左右。苗高10 cm以上时进行第二次中耕，培土厚度5 cm左右。

8 生物防治

利用15亿/g枯草芽孢杆菌粉剂或5亿/g木霉菌粉剂，按照种子用量的2.5%进行拌种处理；如有滴灌条件，可以施用30亿/g枯草芽孢杆菌可湿性粉剂1 kg/667 m²，随灌水施入。

9 化学防治

9.1 施药原则

农药施用应符合 GB/T 8321、NY/T 1276 和 NY/T 393 的规定。

9.2 药剂拌种

用2.5%咯菌腈悬浮剂100 mL/100 kg种薯~200 mL/100 kg种薯，3%中生菌素可湿性粉剂20 g/100 kg种薯均匀拌种，再加入滑石粉5 kg/100 kg种薯，混合均匀后晾干并应在3 d~5 d内播种。

9.3 药剂沟施

随播种均匀喷雾沟施 25%的啞菌酯悬浮剂 40 mL/667 m²~60 mL/667 m²。